

太平省星越幼兒園虐待行為教師未取得教師證書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太平市公安局調查機構最初確認 Lê Thị Lành 女士（常稱：啊李，19 歲）是星越私立幼兒園的一名教師，也是對未 1 歲的小孩兒用抹布塞嘴之人。

據太平市公安局，2021 年 6 月 28 日，Bùi Thị Ngân 女士（28 歲，太平省太瑞縣太江社）向太平市公安局起訴有關兒子 H.N.N（11 個月歲）就讀於太平市前風（Tiền Phong）坊星越私立幼兒園時被虐待乙案。

接收起訴後，調查機構傳喚 Lê Thị Lành 女士（19 歲，成恆宇太平省前海縣羽凌社）、Lê Thị Hương Giang 女士（33 歲，星越私立幼兒園承辦人）、Tạ Duy Hải 先生（38 歲，Lê Thị Hương Giang 的丈夫）、V.D.L 女士（18 歲，星越私立幼兒園教師，提供虐待行為視頻給家長）。

於公安局，Lê Thị Lành 女士最初否認對視頻顯示的所有虐待行為。具體說明，4 月 6 日，因小孩兒多次放聲大哭，該女士使用一塊抹布塞進孩子嘴裡，不讓他繼續哭喊。

調查機構確認 Lê Thị Lành 女士是 Lê Thị Hương Giang 女士的親妹妹，常幫助姐姐照顧幼兒園孩子，本身沒有師範畢業證書。

該案件正由調查機構立案調查，繼續完善彙整案卷，並依規定處理。

星越私立幼兒園於 2019 年 7 月正式營業，位於太平市前風坊陳首度（Trần Thủ Độ）路第 56 號，面積 85 平方米、分 2 層、2 間教室（面積 30 平方米/房間）。

2019 年 10 月，前風坊人民委員會成立小組檢查該單位的營業情況，因多項行政程序與設施未達到規定標準，據此要求停止營業。

克服這些之後，2020 年 7 月 3 日前風坊人民委員會已發佈決定成立星越私立幼兒園，由 Lê Thị Hương Giang 女士為承辦人，共 3 名教師。

太平省教育廳廳長 Nguyễn Viết Hiền 先生表示，各單位正澄清這所私立幼兒園在不符合條件與標準的師範規定情況下聘用勞動者。

撰稿人/譯稿人：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資料來源：2021 年 6 月 19 日，VNexplorer 網電子報

網址：<https://tuoitre.vn/nguoi-nhet-gie-vao-mieng-be-trai-11-thang-tuoi-tai-co-so-mam-non-chua-co-bang-su-pham-20210701084654001.htm>

